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9 月 4 日，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什邡市蓝剑大道 2.5km 处（西区基地）；

建设性质：改建；

项目投资：95 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对西区基地 CIP 站进行升级改造，优化工艺流程，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建完成后现有生产线、产能均保持不变。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11 月 18 日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备案（备案机关：什邡市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备案号：川投资备【2411-510682-07-02-423548】JXQB-0597 号）。2025 年 4 月由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5 月 15 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德环审批[2025]122 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2025 年 7 月进行了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排污许可编号：915106006208901555002R）。根据基地生产需要，该锅炉于 2025 年 11 月稳定投入使用，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已正常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的条件。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95 万元，环境保护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4t/h 燃气锅炉、CIP 站及其他配套的公辅设施、环保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本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后，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未发生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锅炉离子交换树脂冲洗废水经锅炉房旁边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旁边厕所冲洗用水，锅炉清洗废水为酸碱废水，1~3 年产生一次，届时排至华润雪花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至人民渠 20 支渠；锅炉排污水排至华润雪花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至人民渠 20 支渠，设备冷却水循环水循环使用，定期外排至华润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至 20 支渠。

（二）废气

本次新增锅炉燃烧废气采用低氮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引致屋顶排放。

（三）固废

本项目锅炉运行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本次利旧现有软水制备系统，不改变现有树脂填充量，仅增加树脂再生反冲洗频次。离子交换树脂需要定期更换，一般每 5 年更换 1 次，每次更换量为 1.2t，更换后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属于一般固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四）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风机、水泵、锅炉等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次验收期间，污水处理站尾水检测项目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磷酸盐）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2、废气治理

本项目验收期间，该项目锅炉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表 3 中特殊排放限值要求，氮氧化物检测结果满足《德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德污防攻坚办[2023]60 号）中排放限值，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四周昼夜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东南面最近敏感目标处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4、固废治理

本项目锅炉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中和沉淀池沉渣交由环卫清运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试运行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进一步完善生产上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和贮存工作，落实相应管理制度，做好相关管理台账。

（2）进一步加强企业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配置落实的环保管理人员，强化环境管理和建立环保管理档案，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

（3）固定污染源废气及污水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按照《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HJ1405-2024）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验收组成员详见附表。

2026 年 9 月 4 日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 台 4t/h 的燃气锅炉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6年9月4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陈永发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13981046447	
成员	王健超	四川同德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7367030709	
	唐学忠	四川中经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3550069696	
	林明松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经理	15283842635	
	吕芳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员	8648102666	
	刘永成	四川同德检测有限公司	业务员	13990202192	
	王成	四川同德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82892389	
	高建林	四川唯怡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主管	13795902475	

